

檔 號： 115/05090600
保存年限： 3
電子簽核

收發文號： 1150006395
收發日期： 115年06月08日
創稿文號： 1150100284
1150100284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 函

機關地址： 326020桃園市楊梅區秀才路851號
承辦人： 陳小姐
聯絡電話： (03)485-5368分機1702
電子郵件： joanwu2009@wda.gov.tw

受文者： 健行科技健行學校財團大學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115年06月08日

發文字號： 桃分署特字第1154001329A號

速 別： 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普通件

附 件： (1件) [1150100284_1_1150000283_r.pdf](#) (掃描本文)

主旨：為促進本分署轄區身心障礙者就業，轉知「雇主支持身心障礙員工就業試辦作業要點敬請貴單位協助轉知相關資訊或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雇主支持身心障礙員工就業試辦作業要點」，業經勞奇動部115年3月5日勞動發特字第1140520278A號令定發布，自發布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止生效。
- 二、為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並協助事業單位建置友善職場支持機制，以提升身心障礙員工之職場適應及穩定就業，爰定旨揭試辦作業要點。
- 三、敬請貴單位參考本要點內容，如有參與意願或相關疑義，歡迎洽詢本分署業務承辦窗口吳小姐，電話：03-4855368分機1702，俾利後續協助與申請作業辦理。
- 四、另旨揭要點內容，請搜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身心障礙者就業資源網」鍵入關鍵字「雇主支持身心障礙員工就業試辦作業要點」查詢相關資訊。

正本： 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

副本：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竹北就業中心、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新竹就業中心、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苗栗就業中心